

安全生产工作简报

（第 7 期）

汕尾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 年 8 月 2 日

市政府召开第三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工作 电视电话会议 要求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7 月 20 日下午，市政府召开全市第三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学习贯彻全国全省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分析当前安全生产形势，部署下来主要工作。市长杨绪松出席会议并作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邹广、市政府秘书长杨双标，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及市直有关单位和重点企业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各县（市、区）政府和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在各自分会场参会。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全市各地、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特别防护期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强化安全生产检查和专项治理攻坚，加强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但是，当前我市安全生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上半年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133 起，同比下降 13.08%，死亡 75 人，同比上升 59.58%，发生 3 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我市安全生产工作

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始终保持清醒头脑，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要把安全生产工作摆在突出位置，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安全监管，加大安全执法监察力度，全面排查事故隐患，努力消除事故盲区死角，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为党的十九大顺利召开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一是要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各地各单位要坚决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主要领导要切实负起责任，亲自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二是要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按照“全面检查、严格执法、彻底整治”的要求，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彻底整治各类安全生产隐患和薄弱环节。**三是要全面做好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整治。**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突出自己的重点，组织开展道路交通、危险化学品、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防止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四是要全面提高群众安全生产意识。**要认真开展形式多样、主题鲜明的宣传教育和群众性活动，宣贯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提高全民安全生产意识。**五是要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加大对企业的检查执法力度，通过从重处罚、违法曝光、信用惩戒、两法衔接和责任追究等强有力手段，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六是要全面做好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准备工作。**各地各部门要按照省考核要求提前做好年度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准备工作，要采取断然措施，严防死守，确保不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我市深刻吸取广河高速“7·6”重大道路交通事故教训 部署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

为贯彻落实胡春华书记、马兴瑞省长、李春生副省长等省领导同志的批示指示精神，深刻吸取广河高速“7·6”重大道路交通事故教训，举一反三，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近日，市安委会下发文件，部署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

一是加强领导，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我市当前安全生产所面临的严峻形势，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齐抓共管”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主要领导要亲自动员、亲自部署，层层落实责任，把安全生产管理作为当前重中之重工作抓好落实。

二是落实措施，做好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行属地管理责任和行业监管职责，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整治。特别是交通、交警、安监、海事、消防、住建、海洋渔业、质监、旅游等重点行业监管部门要结合本行业安全生产特点和规律，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杜绝因安全生产监管不到位造成事故的发生。

三是加大力度，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督促相关企业加大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和培训力度，

提高其安全生产意识和操作技能，增强应急处置能力。特别是要进一步强化道路交通安全宣传，针对当前夏季多雨、车辆增多、交通安全压力增大的情况，做好道路交通安全宣传策划，有针对性地进行安全提示，提高公众交通安全意识。

四是强化预警，做好安全生产应急值守工作。目前正值汛期，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预测预警和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加强灾害性天气事故防范工作，广泛进行安全提示。要加强应急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值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发生事故或遇有重要紧急情况，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和处置。

五是强化考核，严肃安全生产问责追责。加强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对不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的单位、责任人采取“一票否决”、约谈、预警和党政纪处理。强化事故倒查追责，对事故隐患整改不到位或因工作不力导致事故发生的，要严格倒查追究企业有关责任人的责任，并加大刑事追究力度，确保有责必追、有责必惩，做到“调查一起，警醒一片”。

省安委会督导我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7 月 12 日至 13 日，省教育厅有关负责人率省安委会道路交通安全第六督导组来我市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督导工作。副市长林军，市交通、交警、安监、教育、旅游等部门负责人参加座谈。

督导组一行先后深入海丰县德成中学、海丰县南湖客运

站、海深运输有限公司、汕尾粤运海丰分公司、城区生源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汕尾粤运总公司等地进行现场督导检查。在察看现场、听取工作汇报、查看台账后，督导组肯定了我市交通安全工作，并就进一步强化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提出要求：各监管部门要切实负起工作责任，对工作中的每一个环节都不可掉以轻心，要严格落实各项交通安全管理制度；要认真查找存在的问题，抓好整改落实；要抓好源头管理和各项工作措施的落实，坚决杜绝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为社会经济的稳定发展创造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林军同志表示，我市将以此次省督导组检查督导为动力，扎实推进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深入开展重点车辆源头监管、重点驾驶人员管理、重点路段隐患排查治理、打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车辆安全检测等方面的综治工作，确保我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稳定、持续向好发展。

我市全面开展涉氨制冷企业专项治理验收工作

根据国家和省的统一部署，我市于4月份起组织开展全市涉氨制冷企业液氨使用专项治理验收工作。

在企业自行验收的基础上，各地安监部门于6月28日—7月12日对辖区内涉氨制冷企业进行全覆盖验收。我市结合实际、创新方法，将验收工作与专家助查、宣传教育和执法检查相结合，邀请省级专家为我市提供专业技术支持，除

严格按照验收标准对涉氨制冷企业进行检查验收外，也对企业现场尤其是液氨制冷机房、速冻装置所在作业场所进行安全检查，帮助企业排查各类安全隐患，进一步规范企业涉氨制冷安全管理。结合发现的隐患，专家现场向监管人员和企业讲解、分析存在隐患的危险性，并提出技术指导意见，同时也以实际案例讲述了液氨泄露的危险性和做好事前安全管理、事后应急救援工作的重要性。据统计，共对全市 31 家涉氨制冷、2 家涉氨非制冷企业共 33 家涉氨企业进行全覆盖检查，排查安全隐患 276 条，发出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 24 份，并落实专人密切跟踪各企业落实整改情况。

此次验收工作将执法检查、现场宣传教育相结合，取得了良好效果，不仅帮助企业排查了一批安全隐患，也提高了安全监管人员和企业对液氨制冷安全监管的专业知识水平。

市“创文杯”安全生产知识竞赛举行 陆河县代表队摘得桂冠

7 月 11 日下午，市安监局和市总工会联合举行 2017 年汕尾市“创文杯”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市总工会主席李惠文同志和市安全监管局局长叶佐义同志到场观看竞赛并为获奖队伍颁奖。

本次竞赛以“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为主题，旨在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努力营造“关爱生命、关注安全”的良好氛围。竞赛开始前，李惠文同志和叶佐义

同志分别作了动员讲话。李惠文同志强调，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希望通过竞赛活动，让社会各界和广大职工自觉参与到安全生产工作中来，积极学习安全生产知识，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增强安全生产意识，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严防死守安全生产底线，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叶佐义同志在致词中指出，当前结合我市正在开展的创文创卫活动，让我们立即行动起来，从我做起，从身边做起，从现在做起，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水平和安全意识，共同营造安全和谐的宜居环境，为加快汕尾振兴发展提供更加坚实有力的安全保障。

8 支参赛代表队经过必答题、抢答题、情景操作等多个环节的激烈角逐，最终陆河县代表队以优异成绩脱颖而出，摘得桂冠。海丰县代表队、华润电厂代表队获得二等奖；供电代表队、城区代表队、电信代表队获得三等奖；信利代表队、陆丰市代表队获得优秀奖。比赛过程中，还穿插了观众互动答题环节，传播安全生产知识。

市安监局组织开展党员干部红色教育 及为民帮扶慰问活动

按照“七一”建党节主题活动安排，7月22日上午，市安监局党组书记、局长叶佐义率局全体党员干部前往海丰县红色革命教育基地红宫红场参观学习，缅怀革命先烈，重温入党誓词，通过重温活动使党员干部鼓舞斗志，坚定理想信念。

随后，叶佐义局长一行前往陆河县新田镇湖坑村开展困难群众走访慰问活动，向他们致以节日的问候，并将慰问金送到每位走访慰问对象手中，让生活困难群众切实感受到党的关怀和温暖。叶局长还与当地村委干部和驻村干部进行了座谈，详细了解当地精准扶贫工作进展情况，对该村扶贫工作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强调当地干部能紧紧抓住深圳市政法委对口扶贫投入大量资金的契机，结合村的实际，做到科学谋划扶贫项目，工作踏实，成效明显。同时，要求当地干部要搞好班子团结，做到互相尊重，互相支持，充分发挥班子的战斗堡垒作用；要抓好经济发展，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管理制度，规范和用好扶贫资金，做到公平、公正、公道正派，确保精准帮扶、脱贫，一个都不落下。

报：省安委办、省安监局，市委常委、副市长，市委办、
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

发：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安监局。
